

#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將大 章 將大 金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00207 版面 五版

## 國光獎章教練獎額比例 已有眉目 代表隊教練 所得將最多

記者 陳筱玉／報導

●全國棒協理監事會議昨天決議，委請棒協常務理事張至滿成立國光獎章審查委員會，擬定對國光體育獎章有功教練的獎金分配辦法。

原則上，唐盼盼仍尊重中華隊教練對奪取獎牌的貢獻，未來的分配辦法將朝啟蒙教練分配5%獎金、各階段培訓教練10%獎金、代表隊教練85%比例方向來策訂，但獎金比例授權委員會可機動調整。

昨天會議對有功教練的獎勵共提出兩種方案，另1種較重啟蒙和中繼教練的獎金比例，分別為啟蒙分配30%、各階段培訓教練50%、代表隊教練（執行10%、助理10%）20%。

棒壇人士經過熱烈討論，大部份看法皆認為，成棒代表隊若能得勝贏得獎牌，最

後階段帶隊參賽教練的指導和作戰承擔內、外在壓力最大和最多責任，因此也應給予較重比例的獎金。

棒協輔導組長林敏政則強調，國光、中正體育獎章，有關教練的獎勵金額應再增

加，並指出教育部初步核定最高（若球隊獲1等1級國光獎章2億元）教練獲獎總金額為1000萬，與球員所獲不成比例，但教練卻承擔全部的勝負責任，因此有重新檢討的必要。

